

附件

《AI 终端语音测试数据集建设指南》等 5 项团体标准立项计划

项目计划号	标准名称	主要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牵头单位
197-T/ISC-26	《AI终端语音测试数据集建设指南》	本文件规定了AI终端语音测试数据集建设过程中的总体原则、多场景覆盖设计、口音与说话人多样性设计、标注规范、质量控制体系及安全隐私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AI终端语音测试数据集的规划、采集、标注、质检与交付，不适用于专门用于模型训练的数据集建设。	2026.12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198-T/ISC-26	《人工智能应用水平评价指南》	本文件规定了组织（企业、事业单位等）人工智能应用水平的评价模型、指标体系、评分方法及等级判定准则。 本文件适用于组织对自身人工智能应用现状进行自我诊断与评估，第三方评价机构对组织的人工智能应用水平进行综合评价，或行业管理部门、园区或投资机构对智能化转型成效进行衡量与分析。	2026.12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199-T/ISC-26	《人工智能终端模型训练数据集建设通用指南》	本文件给出了人工智能终端模型训练数据集建设的通用指南，包括数据集建设的总体框架、分类方案、安全要求、构建方法及格式规范。 本文件适用于面向人工智能终端模型各训练演进环节，数据集建设、处理及安全管控相关工作。 本文件可供开展终端人工智能模型研发的各类企业、科研机构、终端设备制造商，以及第三方人工智能数据服务提供商在进行端侧数据工程实践时参考使用。	2026.12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00-T/ISC-26	《消费电子领域首创性产品测评规范》	<p>本文件提出了消费电子领域首创性产品的测评流程，规定了消费电子领域首创性产品的创新性测评、产品能力对标测试和组织基本能力评价的方法。</p> <p>本文件适用于：a) 从事消费电子领域首创性产品开发的企业或机构依据本文件进行自测评及质量验证；b) 经认证的第三方测评机构参照本文件开展消费电子领域首创性产品测评；c) 用户单位可依据本文件建立消费电子领域首创性产品的选型评价体系。</p>	2026.12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01-T/ISC-26	《AI眼镜眼动追踪性能测试方法》	<p>本文件规定了眼动追踪的术语定义、AI眼镜眼动追踪性能的测试方法。</p> <p>本文件适用于指导眼动追踪设备的性能检测。</p>	2026.12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